

昨日又有3名治愈患者出院

我市治愈出院人数增至15人

株洲日报记者 刘琼

株洲日报讯 2月12日下午,在渌口区人民医院,经省市专家组会诊,3名新冠肺炎确诊患者达到出院标准,分两批出院。至此,我市治愈出院人数增至15人。

“我的丈夫前两天出院了,我现在也等来了好消息。多亏了这些医护人员的精心治疗。”手捧着鲜花,治愈患者明女士兴奋地说。

今年30岁的明女士是武汉人,她和丈夫回醴陵市船湾镇过年。1月29日晚,夫妻俩相继出现发热、咳嗽等症状。当天,二人被送到湖南师范大学附属湘东医院接受治疗,2月2日转入渌口区人民医院。

“这是一个很好的消息,这说明我们的举措得力,相信未来还会有更多的病人治愈出院。”渌口区人民医院相关负责人介绍,随着诊断和治疗的跟进,出院病例数将会逐步增加,但下一阶段的防控工作绝对不能掉以轻心。



治愈出院患者和医护人员合影。株洲日报记者 谭浩瀚 摄

2月11日新增确诊病例3例

都在茶陵县腰潞镇逗留过

株洲日报记者 刘琼
通讯员/朱卫健

株洲日报讯 2月12日,市卫健委官网发布:2月11日0—24时,我市报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新增确诊病例3例,新增出院病例1例。其中,新增确诊病例中,茶陵县有3例;新增出院病例中,石峰区1例。

截至2月11日24时,我市累计报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确诊病例71例,重症病例4例(其中危重症1例),死亡病例0例,出院病例12例。其中,确诊病例中,荷塘区有19例、天元区有10例、石峰区有9例、醴陵市有8例、芦淞区有8例、茶陵县有8例、攸县有7例、云龙示范区有2例;重症病例中,荷塘区有2例、芦淞区有1例、石峰区有1例;出院病例中,荷塘区有3例、天元区有2例、攸县有3例、石峰区有2例、芦淞区有1例、醴陵市有1例。

目前,追踪到密切接触者1520人,已解除医学观察1012人,尚有508人正在接受医学观察。市卫健委将2月11日新增确诊病例在发病期间曾活动过的小区(村)予以公布。

- 1.何某,男,茶陵县人,曾到茶陵县腰潞镇横屋村逗留过。
 - 2.何某,女,茶陵县人,曾到茶陵县腰潞镇马加村逗留过。
 - 3.陈某,女,茶陵县人,曾到茶陵县腰潞镇马加村逗留过。
- 请与以上患者有过密切接触的市民(村民),立即主动报告当地社区居委会或村委会。

失职失责 茶陵县腰潞镇党委书记被免职

株洲日报记者 陈正明

株洲日报讯 2月12日,茶陵县纪委监委通报了1起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严重失职失责问题,该县腰潞镇等单位有关责任人受到处理,其中腰潞镇党委书记陈怀志被免职。

根据通报,该县近日确诊多例新冠肺炎病例。经查,腰潞镇党委政府等单位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摸排管控不到位,存在严重失职失责问题。经2月12日县委常委会议研究决定,免去陈怀志的腰潞镇党委书记职务,由腰潞镇党委免去杨定云的腰潞镇横屋村党支部书记职务;由县纪委监委根据调查情况对县卫健局、疾控中心、流调工作组、腰潞镇党委政府相关负责人、有关村责任人依纪依规分别给予党纪政务处分或组织处理。

通报要求该县各级党组织、各部门务必从上述问题中汲取深刻教训,将疫情防控工作抓实抓细,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把握好严密排查找隐患、严格管控防扩散等关键环节,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今日,T45路公交车恢复运营

株洲日报记者 廖明
通讯员/殷滋

株洲日报讯 记者昨日从市公交总公司了解到,2月13日起,T45路公交线路恢复运营。

新增恢复的由“清石基地-珠江花园”T45路,是目前为止株洲公交恢复运营的14条公交线路,线路运营时间暂定为6:30—20:00,平均发车间距为20分钟至30分钟。此外,T1路线路运营时间调整为6:30—20:00,平均发车间距为20分钟至30分钟。

为确保特殊时期市民有一个安全、放心的出行环境,株洲公交严格落实消毒措施,严格健康监测,严格督导安全,以全方位、无死角的“精细作战”状态,筑牢安全屏障,保障市民健康、安全出行。

被感染的老年人增多,疫情平稳预计在2月下旬

我市对确诊患者实行集中救治“再集中”

抗疫帮打听

株洲日报记者 刘琼

株洲日报讯 这几天,我市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数出现了一个增长“小高峰”。同时,我市的治愈出院人数也在攀升。

我市的确诊病例呈现何种特点?如何保障确诊患者得到快速科学的救治?株洲的疫情何时会渐渐平稳?2月12日,记者就这些焦点问题采访了市有关医院负责人和专家。

第二代病例有何特点?被感染的老年人增多

市卫健委官网发布,截至2月11日,我市累计确诊病例有71例。这些病例呈现何种特点?

株洲市新冠肺炎临床救治专家组首席专家、市中心医院感染科主任龙云铸介绍,目前,我市的确诊病例年纪最大的为90岁,最小的为4岁,其中80岁以上的患者有4人,70岁—80岁的患者有3人。值得注意的是,我市第一代输入病例以青壮年群体为主。而目前,我市的第二代病例增多,且以家庭性聚集感染为主,家中的老人成为主要的被感染者。龙云铸提醒,市民要勤洗手、戴口罩、常通风、少聚会,做好自我防护。

怎样救治患者?实现集中救治“再集中”

据悉,截至2月12日,渌口区人民医院收治了

确诊患者60人,其中包括4例重症患者。如何保障他们得到快速有效的救治?

市中心医院院长蔡安烈介绍,全市所有确诊患者第一时间转入集中救治隔离病区——渌口区人民医院治疗。目前,我市组建了以渌口区人民医院为基础、市中心医院为主力、多家医院相配合的医疗团队,首批在全市各家医院抽调的157名医护人员已进驻救治一线,拥有200名医护人员的第二梯队也已组建完毕,随时听候调度。此外,我市组建了拥有36名骨干医生的专家组,并加强与省救治专家组的对接,充分保障了救治力量的充沛。

“株洲医疗救治组最大的亮点在于突出重点、抓难点、救危重,实现集中救治的再集中。”蔡安烈介绍,目前,定点救治医院成立了5个医疗小组,即普通病区医疗组、重症区医疗组、心理干预组、护理组、院感组,定好带头人,分工合作。此外,他们根据患者的病情,设立了3个病区,实现分类集中治疗。

疫情何时平稳?预计在2月下旬

这几天,我市的确诊患者数量在不断增加,这让不少市民产生疑问,株洲的疫情何时会平稳?

“现在的关键是疫情防控。目前,株洲的第二代病例增多,我们在消存量的同时要控增量,及时发现和隔离治疗患者,切断传播途径。”龙云铸说,随着救治能力的提升,每日的治愈出院人数多于新增病例数后,疫情防控的压力才会减小。预计在2月下旬,我市的疫情形势将平稳下来。现在,我们仍不可掉以轻心,从疫区来的或者有疫区接触史的人,不管有没有症状,都需要进行医学观察。近期,市民仍然要做到尽量不出门或者少出门。

抗疫一线群英谱

他为新冠肺炎患者驱散心理阴霾

株洲日报记者 李军
通讯员/何丽芳

株洲日报讯 两层医用防护口罩再加一个护目镜,两层防护服再加一层隔离衣,一双防护鞋再加两双鞋套,还有三层医用橡胶手套。2月12日下午,市三医院睡眠医学科主任赵烨勋告诉记者,赴渌口区人民医院为新冠肺炎患者会诊那次,是他从医10多年来,头一次如此严阵以待地进行心理干预。

那天是2月6日,上午8点多,赵烨勋赶到渌口区人民医院,为出现相关心理问题的新冠肺炎患者会诊。经过工作交接,9点左右,赵烨勋在相关工作人员的陪同下,先后到了轻症康复病区与重症病区。

第一位患者是女士,以前患过焦虑症,赵烨勋与她交流后,得知她因为对新冠肺炎不了解产生了焦虑。赵烨勋耐心做了解释,给予了支持性治疗。患者的眼睛慢慢眯了起来,露出了笑容,她还说:“相信我会很快好起来。”听到她的话,赵烨勋也笑了。

第二个是小伙子,沉默寡言,交谈时显得

很没精神,对自身情况十分担忧,甚至有放弃治疗的念头。“明显可以看出有了抑郁的症状。”赵烨勋对小伙子进行了心理疏导,引导他认识到,通过前期治疗他已从呼吸机输氧变为普通给氧,病情明显好转,只要坚强起来积极配合治疗一定可以痊愈。渐渐的小伙子开朗了一些。

最后一位患者是位女士,一会儿担心输液慢了或停了,一会儿担心呼吸机停了给氧,“很焦虑”。她认为,是自己把新冠肺炎感染给家人的,深感自责和愧疚。经过开导,她说出了更多心事:“很担心我的小孩,他今年高考,希望不要耽误他的学习;我的母亲也在住院,她已经85岁了,身体会不会受得了?……”一个多小时的心理干预后,她的情绪平稳了很多。

从隔离病区出来,已是下午1点多,赵烨勋出了一身汗。回到株洲,他把自己隔离观察了几天,才回到家里。

这些天,赵烨勋一直关注着会诊患者的情况,得知前两位患者的心理状况有了明显改善,尤其是那个小伙子,现在还能和医护人员说笑了,他感到非常高兴。

在隔离点奋战9天了,他们仍拒绝“下火线”

株洲日报记者 李逸峰
通讯员/文石金 胡璐

株洲日报讯 2月12日上午8时,云田卫生院医生张珍礼准时赶到云龙示范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与值晚班的同事交接。拿着物资保障人员准备好的泡面、八宝粥、牛奶等早餐,她穿上防护服上楼,逐一给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象送去,并帮他们测量体温。

2月4日,云龙示范区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正式启用,对可能成为新型冠状病毒传染源的重点人员实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其中,医学观察点医疗保障由云田卫生院承担。动员大会后,医护人员纷纷请缨参战,卫生院最终筛选确定5人,张珍礼任医疗保障组组长。除了刘泽民医生是男性,其余4人都是个子娇小的女性,她们穿着不太合身的防护服,带着布满水汽的护目镜,在隔离观察点,为医学观察对

象送去一日三餐、测量体温、进行心理疏导,随时掌握了解隔离人员的健康状况、生活状况。同时,对隔离点进行消毒、收集清理垃圾,没有丝毫抱怨。

细致温馨的服务,5名队员短短两天就与隔离对象拉近了距离,让他们情绪逐渐稳定下来。为了降低风险,5名队员吃住住在医学观察点附近,进行自我隔离。队员郭峥嵘把家中两个孩子交给老人照顾,全天蹲守在观察点上。组长张珍礼于1月29日火线入党,她把不到两岁的孩子交给婆婆,全身心投入工作。队员刘静还是单身,全天候值守,向组织提交了入党申请书。

截至2月12日,5名队员已在医学观察观察点连续奋战了9天。“医院人手本就紧张,我们可以坚持到底,彻底打赢这场防控阻击战。”云田卫生院领导要求他们轮岗回去休息,却被大家一致拒绝。

株洲日报记者 刘琼
通讯员/邱宇松

株洲日报讯 2月12日,记者从市公安局获悉,截至11日,全市公安机关共办理涉疫类刑事案件6起,刑事拘留3人,取保候审1人,隔离收治2人;办理涉疫类行政案件7起,行政拘留3人,罚款7人;批评教育16人;协助外地公安机关抓获2人。该局还特地通报了几起典型案例。

一、触犯刑法的相关行为

(一)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

1月18日,醴陵市居民汤某构从北京驾车回乡,期间在武汉游玩住宿,返醴后将其武汉旅居史告知其胞兄汤某朋。此后,二人故意隐瞒武汉旅居史、密切接触史,且未按照防控要求进行居家隔离,多次组织参与家庭聚会。2月5日、2月7日,汤某朋和汤某构先后被确诊

为新冠肺炎病例并被隔离收治。因二人隐瞒武汉旅居史和密切接触史,直接导致致另63人(含20名医护人员)隔离医学观察,造成严重后果。2月8日,汤某构、汤某朋因涉嫌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醴陵市公安局立案侦查。目前,犯罪嫌疑人汤某构、汤某朋已被采取相关措施,并隔离收治。

(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

疫情防控期间,醴陵市居民易某为谋求非法利益,伙同徐某对外大量销售无生产日期、无合格证明的口罩,金额高达29.36万元。1月30日,醴陵市公安局与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当场查获正在销售劣质口罩的犯罪嫌疑人易某,经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鉴定其销售的口罩为不合格产品。2月3日,醴陵市公安局对犯罪嫌疑人易某以涉嫌销售伪劣产品罪立案侦查。2月4日依法对其刑事拘留。2月4日,犯罪嫌疑人徐某向公安机关投案自首,因其腿部骨折,2月5日,醴陵市公安局对犯罪嫌疑人徐

三江快评

防疫这根弦一点都不能松

尹习勤

春天已来,大家却只能望春兴叹,持续多天的新冠肺炎疫情依然面目狰狞。采取一切手段尽可能减少感染者和传播面,早已成为共识和大家共同努力的方向。但一段时间之后,有些人在家呆不住了,有些人不戴口罩到处跑,认为不会有事,有个别小区的封闭管理也流于形式……现象种种,让人感到十分不安。

在抗疫战斗已经持续这么久的当下,很多人都感到了诸多不适,但绝大多数人能做到克制和忍耐。现在,大家所渴望的疫情拐点尚未出现,传播途径还没完全阻断,此时掉以轻心、麻痹大意,极有可能前功尽弃,造成重大风险。社会的医疗资源是有限的,容不得感染者再快速增加。减少人员流动,实行小区封闭管理,出门一律戴口罩、不聚餐不扎堆不串门……在较长的时间里,可能依然是必须严格遵守的举措。

2月12日的疫情报告显示,全国2月11日新增确诊病例仍高达2022例,湖南新增34例,株洲新增3例,形势可谓十分严峻。从无症状感染,到无发热病例,再到“假阴性”病例,最近又出现潜伏

期长达24天的病例,网友都惊呼:这个病毒太狡猾了。与这样凶险的对手斗智斗勇,需要医务人员全力以赴,更需要社会各方和所有人都负起责任。

从这次新冠肺炎疫情发展的轨迹来看,这种病毒的传播十分快速和容易。浙江一名男子的感染经历显示,因为出门买菜没戴口罩,和感染者接触15秒就“中招”了。从株洲感染者的经历看,有些就是一顿饭的时间,株洲还出现了一家9口被感染的情况。有些携带者无症状,在自己都不知情的情况下,却完成了传播。走出家门,哪个地方是足够安全的,真是没法知道。唯有做好防护,才是安全之道。

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斗中,没有人能置身事外,这场战斗关系到每一个人的命运。在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的情况下,减少人群聚集、阻断传播途径,仍是防控专家一致推荐、最可靠最有效的办法。这意味着,每个人都必须认真对待,都必须时时绷紧抗疫防疫之弦。唯有如此,我们才能尽快战胜瘟疫,也唯有如此,社会才能尽快回归正常轨道。

居家“线上教学”系列新规出台

必须免费 非毕业学科不得教授新课

株洲日报记者 成建梅
通讯员/陈章睿

株洲日报讯 各级各类幼儿园不得利用网络开展线上教学,学校提供的线上教学服务必须对学生免费,严禁借线上教学为名搭售其他商品和服务。2月11日,市教育局出台《关于规范2020年春季学期延期开学期间中小学幼儿园线上教育教学工作的通知》,规范线上教育教学。

《通知》旨在为更好地安排延迟开

学期间的教育教学,科学合理规划学校的教育教学工作和学生的学习任务。其中,规定初三二年级、高三年级以及初二二年级、高二年级的毕业学科,在不影响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可以结合实际采取适当方式开展科学有效的线上教学。学校要制定好教学计划,合理安排教学任务,确保教学效果。其他年级和其他学科不得在线上讲授新课,主要是进行自主学习,学生遇到问题可以利用网络向教师请教,教师可以利用网络指导学生学习,做到居家而不误学。

上接A1版① 而如果停电更换高压保险,5个台区、1000余户居民用电将受影响。

“非常时期,我们也要冲锋,带电作业,消除设备故障!”配电检修公司经理李学军在现场下达指挥令。易嘉和万彭两位队员穿上黄色绝缘服,戴上绝缘手套,背上20多斤的维修设备,变身“机甲小黄人”。绝缘遮蔽,拆除引线和故障保险,安装新保险,故障排除,他们又匆匆赶往下一个带电作业现场。

2月6日下午4点半,新奥燃气维修员沈仁武接到翠谷城一用户维修订单。经电话联系,该用户全家人从湖北回来,在家

隔离,无法到营业厅缴费,请求帮助。沈仁武告诉客户不要紧张,告诉用户把燃气卡放到物业,公司派人充值后再交给物业,用户再到物业拿。沈仁武按照要求做好防护,骑上小电动车,到小区物业领取客户燃气卡,用酒精擦拭消毒,拿到营业厅充值后,又送到物业,这时已经快6点了,事后客户打了几个电话到公司表示感谢。

1月24日至2月11日,新奥燃气上门维修服务2913次,保障了全市47余万居民用户和5000余家工商用户安全正常用气。

万家灯火,璀璨依旧。百姓生活,温暖无虞。这是我们战胜疫情的最大自信!

上接A1版②

帮助项目复工 73个项目单位和指挥部复工

2月12日,市发改委主任向平来到奇点汽车项目现场调研,了解项目复工准备情况并协调解决项目复工难题。据项目负责人介绍,各项防护措施准备充分,施工人员正在陆续返回,将尽快实现项目复工。

既要抓好疫情防控,也要抓好复工复产。2月5日,市发改委召开市发改委局视频会议,要求统筹抓好疫情防控

和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按照“七个必须”“五个严禁”要求,指导帮助企业、项目安全有序复工复产。

2月11日,又下发紧急通知,要求及时有力做好全市重点项目复工复产工作,分步分类引导、帮助重点项目有序复工复产,建立市重点项目开工复工日报制度。

截至2月12日,我市已有株洲信息港、高效节能有色金属熔炼装备产业化等73个项目单位和指挥部复工,其中24个项目已启动现场施工。

株洲警方通报6起涉疫类违法犯罪典型案例

株洲日报记者 刘琼
通讯员/邱宇松

株洲日报讯 2月12日,记者从市公安局获悉,截至11日,全市公安机关共办理涉疫类刑事案件6起,刑事拘留3人,取保候审1人,隔离收治2人;办理涉疫类行政案件7起,行政拘留3人,罚款7人;批评教育16人;协助外地公安机关抓获2人。该局还特地通报了几起典型案例。

一、触犯刑法的相关行为

(一)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

1月18日,醴陵市居民汤某构从北京驾车回乡,期间在武汉游玩住宿,返醴后将其武汉旅居史告知其胞兄汤某朋。此后,二人故意隐瞒武汉旅居史、密切接触史,且未按照防控要求进行居家隔离,多次组织参与家庭聚会。2月5日、2月7日,汤某朋和汤某构先后被确诊

为新冠肺炎病例并被隔离收治。因二人隐瞒武汉旅居史和密切接触史,直接导致致另63人(含20名医护人员)隔离医学观察,造成严重后果。2月8日,汤某构、汤某朋因涉嫌过失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被醴陵市公安局立案侦查。目前,犯罪嫌疑人汤某构、汤某朋已被采取相关措施,并隔离收治。

(二)生产、销售伪劣产品

疫情防控期间,醴陵市居民易某为谋求非法利益,伙同徐某对外大量销售无生产日期、无合格证明的口罩,金额高达29.36万元。1月30日,醴陵市公安局与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当场查获正在销售劣质口罩的犯罪嫌疑人易某,经醴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鉴定其销售的口罩为不合格产品。2月3日,醴陵市公安局对犯罪嫌疑人易某以涉嫌销售伪劣产品罪立案侦查。2月4日依法对其刑事拘留。2月4日,犯罪嫌疑人徐某向公安机关投案自首,因其腿部骨折,2月5日,醴陵市公安局对犯罪嫌疑人徐

某采取取保候审。

(三)诈骗

1月31日,河南省开封市尉氏县居民李某网络发布虚假口罩买卖信息,骗取株洲市渌口区居民林某龙信任后,犯罪嫌疑人李某以虚假发货凭证,诈骗林某龙15000元。株洲市公安局渌口分局接林某龙报警后,于2月1日立案并依法对犯罪嫌疑人李某刑拘上网追逃。目前,犯罪嫌疑人李某已被当地警方抓获。

二、违反治安管理的相关行为

(一)拒不执行紧急状态下的决定、命令

1月31日,石峰区居民黄某凤,在收到株洲市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禁止人群聚集活动”禁令情况下,仍然继续经营麻将馆,进行人群聚集性活动。在公安机关依法对该麻将馆进行查处时,黄某凤拒不配合整改。2月1日,市公安局石峰分局依法对违法行为人黄某凤处以行政拘留十日。

(二)赌博

2月4日,云龙示范区居民付某在收到当地社区下发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告知书》后,不主动关停所经营的麻将馆,以盈利为目的,提供场地让其朋友张某、蒋某平、凌某光、刘某锋四人聚集打麻将赌博。2月5日,市公安局经分局依法对违法行为人付某处以行政拘留三日,对违法行为人张某、蒋某平、凌某光、刘某锋四人处以罚款五百元。

(三)殴打他人

2月9日,荷塘区桂花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在荷塘区煤机小区门口例行对小区居民开展体温检测及查验身份信息工作,小区居民石某勇拒不配合佩戴口罩,欲强行进入小区,遭到防疫工作人员的制止,石某勇不听劝阻与防疫工作人员发生肢体冲突,市公安局荷塘分局依法介入调查后,石某勇认识到本人行为不当,公开道歉。2月9日,市公安局荷塘分局依法对违法行为人石某勇处以罚款五百元。